

聖潔的五個階段

宋尚節



成聖有五個階段，**第一個階段就是歸主為聖**。一個不聖潔的人就如手枯乾了，表面上，手仍與身子聯絡，但不受腦子的指揮。許多教友尚未聖潔，不聖潔的人生能用他嗎？我們是基督徒，主要用我們，所以我們必須聖潔。

馬可三 1-6 記載耶穌進會堂講道，有人先叫了一個手枯乾的人來，想窺探主在安息日是否醫病，若然，他們便可藉此把柄控告耶穌。但耶穌問他們：「在安息日救人殺人，為善為惡，那樣好呢？」他們不能答應，面面相覷。耶穌曉得他們來意不善，就發出義怒，定意要醫治手枯乾的人。會堂中有兩類的人聚集，一是主耶穌的人，一是和耶穌為敵的法利賽黨與希律黨的人。我們每個人的內心，都是這兩類人在裡頭作戰。我們因為不聖潔、不順服，致被舊人操縱，不願受聖靈的指導。一個人的心不聖潔，就不順服，就為舊人所捆綁；一個人不聖潔，心裡頭便有舊人和新人在鬥爭。好像一個手枯乾的人，叫他舉起手來，他不能舉起，不聽命；主召你傳道，你偏不聽命，反而喝酒打牌，還自己推諉說：保羅也喝也吃，耶穌也喝也吃，還變酒給人喝。你阻擋聖潔的工作，手枯乾還不知儆醒，更想用說話來推諉。

有人對我說：未重生之前，好罵人；重生之後，罵人時心裡常感到難過。一個人要聖潔，必須順服聖靈，受聖靈的指揮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！我們每個人都要完全順服聖靈，聽從聖靈的引導。有時候，人不能安睡，心裡難過，是因為他不聖潔，不順服，聖靈責備他，催逼他順服，他仍是頑固。

人不順服聖潔，便是順服肉體，基督徒要歸主為聖，好比孩子順服大人的指揮。誰肯順服聖靈的指揮，完全歸主為聖呢？

成聖的第二個階段就是分別為聖。禮拜堂應與

世界分別為聖，因為是敬拜神之所；基督徒的身體是神的殿，應與世俗人分別為聖。當耶穌在各處講道時，許多病人都擁擠來要摸耶穌，一摸著，病就好了。可三7-12記載，耶穌到海邊講道，聽道的人擠得水洩不通，甚至要把耶穌擠到海中去。我們在這世上，也是時時被擠得無路可跑，所以要小心分別為聖，不可與世界混雜。耶穌立在船上講道，就是要分別出來，讓人都看見他。那時污鬼常來為主宣傳，但是主耶穌不許；一個污穢的人要為主宣傳，主准許嗎？世人在禮拜日作買賣、學潮流，基督徒不要如此，須分別為聖；世人打牌吃煙，行黑暗的事，我們要謹慎禁戒，分別為聖。一個人若好吸煙打牌，作出惡劣的行為，人便知道他不是基督徒。可惜有好些基督徒與世人無異；世人的惡劣行為，基督徒也有；世人的種種貪污，基督徒也有，就是沒有分別為聖。若不分別為聖，鬼便要把你捆綁起來。基督徒可以嫁給非基督徒嗎？基督徒可以販賣煙酒嗎？基督徒可以貪不義之財嗎？這些都是污蔑神的聖潔，我們是神家庭中的人，我們的身體是神的殿，我們必須分別為聖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！許多人做人太模模糊糊了；不義之財莫取，買賣生意要潔淨，除去煙酒等物，寧可飢餓，不貪不義之財。許多基督徒不能體會主的愛，憐恤窮困的人，沒有與世人分別為聖。傳道人宣揚福音的工作是聖職，更要和世人分別為聖。

第三階段是潔己為聖。每個基督徒要天天自我省察，行為是否合乎基督的真道。可三 13-19，耶穌在山上設立十二門徒，特別訓練他們，因為他們是主的身體，是全身的十二部分，所以耶穌特別潔淨他們，要他們潔己為聖。

基督徒也必須天天禱告，天天讀經，省察自己的靈性是否潔淨？曾聞廣東人每天洗臉 5 次，基督徒更須時刻省察自己的行為，各部分是否潔淨？早晚的靈修，就是潔己為聖；聖經是一面鏡子，我們天天照一照，用主的血洗淨身心，用聖靈喜樂的油塗抹臉面。我天天都是晚上 12 時睡覺，清晨 5 時起床，禱告靈修，每天讀經 11 章，寫筆記 1 千字，時

時省察自己，以防沾染不潔。潔己為聖，是每個基督徒天天要做的工夫。

第四階段是克己為聖。門徒不但是主的身體，也如同主的手；天天操練，天天背十字架，手越工作越生出力量，正如鐵匠天天打鐵，手力強壯。基督徒的手要天天為主工作，為主吃苦。可三 20-30 所記，耶穌講道每每忘記吃飯，因他不重視飯碗，惟拼命講道；親屬出來拉住祂，譏笑他癲狂，敵人說他靠鬼王趕鬼。有一派「論斷家」說我是邪靈，要知道誇瀆聖靈的人罪不得赦。我要背十字架，獻身心為主用，人說我是邪靈，譏笑我癲狂，我都不管。許多人天天戀愛狂、小說狂、發財狂，不能睡覺，不能吃飯，狂得病了，病狂而死，這一切都是可以帶去嗎？賭狂者不分日夜，狂酒者不知天地，電影狂者不顧工作，這些都是狂無目的，亂狂而已。人說我為道而狂，我卻喜歡；為道而狂，是狂有目的，狂有希望，個個基督徒能為道而狂，為十字架而狂，即是人生最值得的，最高尚的。為真道而狂是可喜的，若為以上各樣罪惡而狂，那就糟糕！人說耶穌狂，耶穌不以為意，仍是努力講道。我到某處講道，有人以槍對準我，我不怕，越講越有能力，後來他悔改歸主了。啊！我願背著十字架，為主吃苦，盡力傳福音。某處有某長老，侵吞了公款 5 萬元，後來聽道，說我講道都是罵他，要打擊我，利用學生來圍打我，我毫不害怕，仍到禮拜堂講道，有數百位弟兄姊妹們圍著我，他們不能進前來。當晚上海忽來了一電報，於是警察來把這長老抓去了，學生也各自星散了。啊！我講道，不怕死，時時都在等候死的來臨，時時準備主來接我。巴不得親愛的弟兄姊妹，都克己為聖，為主忠心，至死不怕！

第五階段是合一為聖。我們不但個人要背十字架，還要彼此相愛，彼此合一，大家的手合作起來，心思合作起來，一同背十字架。可三 31-35 記載，有人對耶穌說：「你的母親和兄弟姊妹，都在外邊叫你。」耶穌說：「誰是我的兄弟姊妹與母親？凡遵行神旨意的人，都是我的兄弟姊妹與母親。」教會要切實彼此相愛，彼此合一，凡是信仰純正的教會都要合一；不純正的，講新道理的，離經叛道的，則不可與他聯合。教會不但外表要合一，在赦罪福音的信仰上，也當合一。

這五段成聖的真道，就如基督教的「五權憲法」，我們作主門徒的人，都要詳細讀熟；這五權憲法一言蔽之，就是「自我要死」。自我不死，便

不肯背十字架，不肯獻全身心給主用；自我不死，便貪愛世界，貪愛錢財，污穢不潔淨；自我不死，便不能成為聖潔，不能合一為聖。

自我若死，神就要用我，我也成為一個聖潔的人。我們肯不肯作主的器皿？

我蒙重生後，還不到成聖地步時，讚美主！容我被囚在瘋人院，受許多的磨難。有某處打電報來要我去當化學教授，又有一教員要我到德國再留學，研究更高深的化學知識，但神要我傳道。在幾個月中，我被這些問題纏擾不清，舊人與新人在我心中劇烈地爭戰。一天，我心裡痛苦難過，跪下禱告說：「主啊！現在求你指示我。」聖靈即時指示我讀羅馬書十二章 1 節：「弟兄們！要把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。」我當時不曉得是甚麼意思，再求主指示，即有一棺材浮現眼前，天使把棺材合起來，寫上「宋尚節死了」字樣；我徹悟了，我說：「主！你要我死，我願意，我願把全身手足都獻與你。」隨即有一種喜樂，自心底發出，主對我說：「你要為我傳道。」啊！我意志堅決了，不再受其它的引誘了。11月 8 日，我回到祖國的興化來，家鄉的人都來歡迎我，以為我賺了一筆巨款回來。那夜晚會完畢，父親對我說：「尚節！弟弟們都等著你賺錢給他們讀書，你想怎樣？」我說：「我已經死在美國了。」父親聽著我的話，自然心裡不快樂，弟弟們也各自散去了，一家人都以為我癲狂，母親對我說：「我們家庭很苦，好多年等你回來，望你幫助家庭的經濟。你的父親雖然傳道幾十年，生活仍是艱難，你是博士，做了傳道太可惜！」我對母親說：「我尚節已經死了，現在的我是主要用的，我願意為主工作。」母親憂傷，淌著眼淚到房裡去了。我見著這些情景，心裡煩悶難過，立即跪下禱告，求神指示我的前途；天使把棺材又抬來，掀開了棺蓋，宋尚節又活起來。我對主說：「我不要再活，要死了才好。」啊！現在的我，一切都歸於主，主指示我，要把一年來所儲蓄的 1,700 塊錢拿給弟弟們為學費，我即時順從；這些錢都是在美國工作賺來的，本想留作佈道之用。現在我不願留下一塊錢，一個銅板都不要。啊！一切的事情我喜歡遵主的命令而行，因為現在不是我自己活，是主活在我裡面，我也屬於主了。

(本文選自宋尚節培靈會的講章，由藍慶生記錄，編者略加刪節)